**中国矿业大学2013-2014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简称《办法》）、《中国矿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简称《实施细则》）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55号）的文件要求，并结合学校2013-2014学年度信息公开的执行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内容包括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信息公开情况、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三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3年9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

一、主要工作概述

2013-2014学年，学校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回应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切，将信息公开工作写入学校年度工作要点，通过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方法，拓展公开渠道，强化监督检查，提升信息公开效果，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向纵深推进，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我校2013-2014学年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推进重大决策信息公开，提升民主办学氛围。**

学校在制定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和年度预决算方案等重大事项时，注重充分发挥教代会等会议的民主决策作用和其他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充分调动广大师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学校各项决策更加科学、民主。2014年2月，学校举行了七届五次教代会，会议听取审议了校长和分管副校长所作的《学校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等，大会还以书面形式提交了《〈中国矿业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修订》、《第七届四次教代会以来提案工作报告（审议稿）》，供代表审议。

《中国矿业大学章程》获教育部核准。学校章程的制定是一个充分发扬民主、集思广益的过程。先后经历了调研酝酿、正式启动、集中组织编写、征求意见和反复修改完善等多个环节，文本修改达数十稿。2月底，学校教代会讨论审议了《中国矿业大学章程》（草案）。4月11日，学校党委全委会讨论审定了《中国矿业大学章程》。4月24日经教育部2014年第13次部务会议审议原则通过。5月5日，教育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学校章程核准书》（第14号）。

**（二）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大重点项目整改和公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学校建立了教育实践活动专题网站，发布学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新闻、总结、整改方案、学习心得等。整改方案定制了56项重点整改项目，涵盖了人事、财务、科研、教学、招生等涉及学校办学的方方面面，并于每月中旬在校园网主页和专题网站公布项目整改进度，接受群众的监督。截至10月15日，“已完成制度建设，持续推进落实”的46项，占82.14%; “已形成相关制度草稿，进一步完善中”的8项，占14.29%，其中已延迟的6项；“正在推进中”的2项，占3.57%。

另外，学校开展了“十二五”规划和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制中期检查，并将相关检查情况在全校干部教师大会、民主党派负责同志座谈会、重阳节老同志祝寿会等会议中进行了通报。

**（三）以数字化校园建设为契机，继续加强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建设**

学校构筑网络平台，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有效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主要体现在：（1）按照《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要求，学校进行了认真的研读，根据学校实际，对《清单》规定的10类50条进行了逐条细化，增强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明确了信息公开各项内容的责任部门以及具体要求。学校的信息公开网站正在完善建设，拟于11月初上线。建成后的新网站功能更加全面，内容更加充实，有利于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2）以数字化校园建设为契机，启用学校信息门户网站，有效集成了涵盖办公自动化、人事、组织、教务、科研、财务、档案、图书等在内的多个系统，方便了师生快捷获取信息，提高了管理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3）在校园网主页开设“文件平台”专栏，公开发布学校及部门的非涉密文件；继续完善师生网络诉求收集与反馈网络平台——“师生E线”，及时解答师生各类咨询及诉求。（4）开设机关单位服务质量监督投诉平台，供师生员工对机关部门、直附属单位及后勤服务集团等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的服务质量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完善学校党政机关网络服务大厅，把与师生密切相关的事项统一制成以流程图为主要形式的服务指南，方便师生查阅。（5）按照以人为本、全方位服务学生的工作理念，推进建立了学生事务综合咨询服务大厅，推动提高服务学生的水平与效率的提高。（6）充实完善学校微博平台和微信平台，及时向社会各界发布学校各类信息。学校建立微博联盟，将校内各部门建立的微博统一汇总发布，极大方便了师生和公众通过移动终端查询有关信息。（7）建成并启用了迎新和离校系统，通过信息化手段合理设置工作流程，将迎新和离校工作的大部分内容前置，极大简化了学生的入学和离校手续，得到了全校上下的一致好评。(8) 启用站点群建设，规范了学校门户网站和二级单位的网站建设标准，实现信息共享。完成了校园网主页的更换，重新规整相关栏目，突出以学生为中心，以学术为中心，强化学校办学特色，方便师生获取信息。

二、学校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学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的方式：

（1）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校务公开网、校园信息门户、办公自动化系统、官方微博、官方微信、学生在线、校园论坛BBS以及各职能处室、各二级学院网站等网络形式；

（2）校报、年鉴、文件、会议纪要、简报、学生手册、教师手册、统计报表等纸质资料；

（3）校园广播等；

（4）电子显示屏、信息公告栏、宣传橱窗等；

（5）党委全委会、党委常委会、校务会议、校长业务办公会、书记办公会、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例会、校务工作沟通会、教代会、干部教师大会以及各类座谈会、情况通报会等会议形式；

（6）其他方式（如每年发布一次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报告、财务运行情况报告等）。

学年度内，召开全校教代会１次，党委常委会27次，党委全委会3次，校务会议7次，校长业务办公会14次，校务工作沟通会4次、书记办公会4次、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会议9次，各种类型和层面的座谈会、通报会50余次。通过上述渠道，面向全校师生员工，及时主动发布中国矿业大学章程、学年度重点工作、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等关系学校改革发展全局、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和师生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事项信息200多项，教代会提案委员会处理回复教职工各类提案81件。

学年度内，编辑印发党委文件74份、行政文件85份、各类校级会议纪要58份、《中国矿业大学报》20期，播出校园广播近300场（次），公开橱窗18次。编辑出版年鉴1本，学校大事记1份，学校工作情况简报12期。

2.学校主动公开的信息：

按照《实施细则》要求，我校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通过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等平台主动公开相关信息。本学年度，学校继续沿用《中国矿业大学信息公开目录（2013）》。按照《目录》要求，主动公开信息分为4个部分，包括学校概况、制度规划、党群工作和其他工作等，又细分为27个小类，下设115项具体内容。

主动公开信息115项包括：学生事务管理12项，占10.43%；教育教学管理15 项，占13.04%；招生就业4项，占3.48%；师资队伍建设12项，占10.43%；学术科研11项，占9.57%；财务管理15项，占13.04%；学校概况及制度规划12项，占10.43%；党群工作15项，占13.04%；廉政建设6项，占5.22%；后勤管理8项，6.96%；其他工作5项，占4.35%。

我校采取多样形式，继续加大在相关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取得了较好效果。其中，师生员工最为关注的招生信息、财务信息、人事信息公开情况如下：

**（1）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招生信息公开是学校信息公开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内容，受到社会公众的广泛关注。为规范招生行为，切实维护考生权益，保证招生工作顺利开展，学校认真实施阳光工程，严格执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十公开”原则。进一步完善学校本科招生网，把招生网站打造成为融招生宣传、查询、咨询于一体的主阵地和主窗口。学校还开通了新浪和腾讯官方微博，高效、快捷地发布各类招生信息，主动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

招生章程：招生政策按照教育部和各省教育考试院的相关规定执行，同时在具体实施过程中，通过各种方式以招生章程的形式向社会公布。普通本科和各类特殊类型的招生章程均通过教育部审核，在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公布，并在学校招办网站和相关报刊、网络予以公布。

招生计划：我校为教育部直属院校，每年招生计划须报送教育部审核审批后，由教育部向各省级招办转发，各省教育考试院通过省招办网站及《招生考试报》等方式向考生公布，同时通过学校招办网站公布分省分专业的招生计划。

特殊类型招生：保送生、自主招生、农村专项自主招生、高水平运动员、艺术特长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均将测试合格名单报送教育部，由生源所在地的省级招办审核后，报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统一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姓名、性别、所在中学（或单位）、享受照顾政策类别、资格条件、所参加的特殊类型招生测试项目等。我校对通过平台公示且无异议的考生才予以录取，并通过学校网站公布。

录取分数、招生咨询：关于每年录取分数、咨询办法等，都通过学校的招办网站及时向考生和社会公布。

监督渠道、违规查处：在各类招生简章中，明确招办咨询电话、电子邮箱和纪委监督电话、电子邮箱。学年度内，学校未发现有违规招生情况发生，也未收到任何关于违规招生的举报材料。

**（2）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各项财务信息公开制度，学校每年在预决算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财务预算、决算相关报表（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预算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在校园网主页“信息公开”专栏上公开，接受全校师生和社会的监督。春季开学初，召开全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将学校的预、决算方案和报告作为正式讨论文件印发，接受教代会代表的监督和审议。

每学年更新一次教育收费项目公示、新生学分制收费标准公示以及新生相关收费及政策公示。收费公示的内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政策依据、收费范围、资助奖励政策、减免政策以及收费监督举报电话等。2014年8月，在校园网和宣传栏公示了《中国矿业大学高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公示表》，包括我校42个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以及相关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校内咨询电话、价格举报电话等；公示了《中国矿业大学2014级本科各专业学分制收费标准》，包括41个专业及方向的专业学费和学分学费标准；以及《中国矿业大学2014年新生收费公示》，对新生的学费、住宿费、代办费标准、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政策、收费投诉电话等内容进行了公示。

学校积极开辟多种渠道进行教育收费项目公示。公示方式包括：在录取通知书邮件里发放招生简章、新生入学须知等纸质通知；积极拓展网络渠道，在校园网、财务资产部网站挂网公示，开辟“收费公示”专栏对收费标准、程序进行公示；在学生活动集中的教学中心区宣传公示栏的固定地点制作宣传板公示、在迎新点张贴海报公示等。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广泛接受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3）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学年度内，通过学校人事处网站公开发布职称晋升、出国培训、人才引进、人事考核等各类人事相关政策信息、通知公告等共 78条；公开发布人才引进需求信息 、教职工人事招聘信息共27条；公示人事招聘结果、教职工奖励等情况37条；通过科学网、教育网、海外团体以及中国留学人才网等国内外媒体集中发布教学科研岗位人员引进与招聘信息476条。开发了新的人事系统，近期将上线投入使用。新建了人事处网站，内容更为丰富，栏目设置更为合理。进一步完善了岗位聘任系统、人才招聘网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改革和深化勤政廉政责任机制，在资源分配、办事流程等各个方面做到制度化、公开化，真正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受理、答复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学年度内，信息公开意见箱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依申请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学年度内，学校没有依申请公开有关收取或减免费用等信息的情况。

**（三）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不予公开的信息主要是涉及国家秘密、涉及商业秘密和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按照规定不予公开。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学校在“信息公开”专栏网站上开设了信息公开意见箱，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之下，广泛听取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评议意见和要求。同时，不定期组织全校师生员工代表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调查和评议。广大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不良反映。

**（五）学校信息公开举报情况**

学年度内，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小组没有收到相关投诉与举报材料。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稳步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仍存在薄弱环节：现有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还不能完全适应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部分内容应做进一步更新和修订；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个别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够，需要进一步加强指导和监督。为此，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信息公开工作最新要求，进一步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突出对重点领域和二级单位信息公开的指导，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校信息。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加强工作：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的“规定动作”。自今年8月份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下发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进行了认真研读和学习，结合学校实际对条目进行了细化。目前，学校正在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建设新的“信息公开网”，完善信息公开栏目建设；同时，加强信息公开难点问题研讨，逐步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二是**完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学院一把手主动信息公开的意识，转变有的单位存在的信息只制作不公开或通过纸质、邮件小范围公开的传统方式，稳步拓展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渠道。结合实际需求，提升网络公开的意识和水平，切实规范二级单位网站建设。

**三是**完善信息公开考核评价等工作制度。执行检查考核制度，定期对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情况实施检查和评价。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工作，根据公众评议结果，不断改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中国矿业大学

 2014年10月22日